

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拟议相关事项  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将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本次会议将审议的《关于续签 2024 年度〈房屋租赁框架协议〉和拟定 2024 年度持续关联（连）交易上限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规范、合法。我们于会前收到了《关于续签 2024 年度〈房屋租赁框架协议〉和拟定 2024 年度持续关联（连）交易上限的议案》，资料详实，有助于董事会作出理性科学的决策。

2. 通过对公司提供的《关于续签 2024 年度〈房屋租赁框架协议〉和拟定 2024 年度持续关联（连）交易上限的议案》的初步审阅，我们认为，续签《房屋租赁框架协议》并进行相关关联（连）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，相关关联（连）交易协议中约定的定价原则和方法公平合理，厘定的关联（连）交易金额上限客观公允，交易程序安排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将《关于续签 2024 年度〈房屋租赁框架协议〉

和拟定 2024 年度持续关联（连）交易上限的议案》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马传景、赵立新、解国光、钱伟伦

2023 年 10 月 30 日